

一、原住民地區連年飽受颱風、豪雨及土石流侵襲肆虐，家園、道路、橋樑沖毀且財產損失甚鉅，原住民地區所有族人的生活與生命更是受到嚴重威脅，聯合國的報告及許多研究都指出，極端氣候會愈來愈頻繁地出現，例如雨災帶來的單日降雨量都常常超過以往的紀錄，而造成原住民生命財產、鄉鎮農路、產業道路損失甚鉅。

二、今年（105 年）台灣歷經馬勒卡、梅姬等颱風的侵襲，造成原鄉所有族人的生活與生命受到嚴重威脅，原鄉族人儼然成為「氣候難民」。原住民鄉鎮的農路、產業道路、橋樑、堤防、護案、水電、消防、邊坡水土保持，以及調查、安置安全堪虞之滑動部落等多項業務亟需持續推動，行政院應擬定「原住民族地區重建及發展特別條例」，並編列特別預算，以保障原住民族生命財產安全，促進原住民族生存發展。

提案人：孔文吉 簡東明

連署人：張麗善 廖國棟 陳宜民 鄭天財 陳雪生

曾銘宗 柯志恩 黃昭順 林為洲 蔣萬安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五案，請提案人李委員彥秀說明提案旨趣。

李委員彥秀：（17 時 5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11 人，鑒於財政部關務署統計資料庫查詢系統指出，民國 105 年度 1 月至 9 月自日本進口之幼鰻（幼白鰻）多達 17,506 公斤，惟依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之公告，自日本進口幼鰻（幼白鰻），卻無庸檢附輻射檢測證明，僅須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編訂之「應施檢疫動植物物品目表」及有關檢疫規定辦理，兩者對於輻射污染之管控顯然有別，幼鰻（幼白鰻）恐屬食品安全之漏洞。爰建請行政院於一個月內，提出自日本進口幼鰻（幼白鰻）如何確保未受輻射污染之檢討報告，並據以改進相關之邊境管制措施。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第五案：

本院委員李彥秀等 11 人，鑒於財政部關務署統計資料庫查詢系統指出，民國 105 年度 1 月至 9 月自日本進口之幼鰻（幼白鰻）多達 17,506 公斤，惟依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之公告，自日本進口幼鰻（幼白鰻），卻無庸檢附輻射檢測證明，僅須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編訂之「應施檢疫動植物物品目表」及有關檢疫規定辦理，兩者對於輻射污染之管控顯然有別，幼鰻（幼白鰻）恐屬食品安全之漏洞。爰建請行政院於一個月內，提出自日本進口幼鰻（幼白鰻）如何確保未受輻射污染之檢討報告，並據以改進相關之邊境管制措施。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按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民國（下同）104 年 4 月 15 日公告訂定之「自日本輸入之特定食品須檢附輻射檢測證明，始得申請輸入食品查驗」函令，就活體鰻魚而言，其中僅揭活鰻（白鰻）、活鰻（鱸鰻）、其他活鰻（鰻鱺屬）等應檢附日本官方指定或其他經該署認可之輻射檢驗機關/構之檢測報告。

二、揆諸進口稅則，活體鰻魚尚有鰻線（白鰻線）（每公斤 5,000 尾以上）、鰻苗（白鰻苗）

(每公斤 501 尾至 5,000 尾)、幼鰻(幼白鰻)(每公斤 11 尾至 500 尾)，卻未在要求檢附輻射檢測證明之列，幼鰻(幼白鰻)僅需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之活魚配子及受精卵之輸入檢疫條件辦理檢疫，惟此均係針對疾病檢疫，顯與輻射檢測有別。

三、然 105 年 1 月至 9 月，據財政部關務署統計資料庫查詢系統之資訊，我國自日本進口之幼鰻(幼白鰻)達 17,506 公斤，至多相當於近 880 萬尾，是類產品倘非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管制，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又僅要求疾病檢疫，輻射檢測付之闕如，如何得確保其安全性，不無疑義。爰建請行政院於一個月內，提出自日本進口幼鰻(幼白鰻)如何確保未受輻射污染之檢討報告，並據以改進相關之邊境管制措施。

提案人：李彥秀

連署人：陳宜民 蔣萬安 張麗善 江啟臣 柯志恩

徐志榮 林麗蟬 簡東明 黃昭順 林為洲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六案，請提案人蔣委員乃辛說明提案旨趣。

蔣委員乃辛：(17 時 7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17 人，有鑑於國人嗜食甜品與西式飲料，導致成人肥胖盛行率達 43%，國小學童則為 30.4%，成為亞洲人口最肥胖的國家。為了有效制止國內肥胖人口，歐美各國包括英、美、法、比利時、匈牙利、墨西哥及北歐多國相繼針對含糖飲品課徵含糖稅。同時一份國內研究發現飲料徵稅可減少成人過重比例為 6 成 6 及 3 成 3，可減少孩童過重達 32.3-27.0%。為維護國人健康及降低肥胖率，本席等要求行政院儘速研擬課徵含糖飲料價格稅，以減少國人攝取高熱量飲料之機率。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六案：

本院委員蔣乃辛等 17 人，有鑑於國人嗜食甜品與西式飲料，導致成人肥胖盛行率達 43%，國小學童則為 30.4%，成為亞洲人口最肥胖的國家。為了有效制止國內肥胖人口，歐美各國包括英、美、法、比利時、匈牙利、墨西哥及北歐多國相繼針對含糖飲品課徵含糖稅。同時一份國內研究美國課徵飲料價格稅之論文發現：1.以徵稅方式提高 20% 含糖飲料價格，可減少成人每日自飲料攝取的熱量為 37 卡，孩童則可減少 43 卡；2.飲料徵稅可減少成人過重比例為 66.9%-62.4%，減少成人肥胖情形為 33.4-30.4%；可減少孩童過重達 32.3-27.0%，減少孩童肥胖達 16.6-13.7%。上述研究顯示課徵飲料含糖稅，確實有助降低國人肥胖比例。為維護國人健康及降低肥胖率，本席等要求行政院儘速研擬課徵含糖飲料價格稅，以減少國人攝取高熱量飲料之機率。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蔣乃辛

連署人：吳志揚 黃昭順 徐榛蔚 王惠美 林麗蟬

柯志恩 蔣萬安 許毓仁 孔文吉 曾銘宗

鄭天財 陳宜民 張麗善 簡東明 楊鎮滔

賴士葆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